

# 关于深圳市光明区 2021 年本级 决算草案的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七十七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编制本级决算草案，经本级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后，报本级政府审定，由本级政府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的规定，现将光明区 2021 年本级决算草案有关事项报告如下，其中部分体制结算数据为初步数据，正式数据需待市本级批复后确定。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光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78.8 亿元，加上各项转移性收入 171.4 亿元，总收入 250.2 亿元。光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4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67.0 亿元，总支出 249.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0.8 亿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21 年，光明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50.2 亿元。包括：一是税收分成收入。光明区税收分成收入实现 75.1 亿元。其中，增值税 23.4 亿元，企业所得税 14.2 亿元，个人所得税 7.2 亿元，土地增值税 10.4 亿元。二是非税收入。光明区非税收入实现 3.7 亿元。三是转移性收入。光明区转移性收入实现 171.4 亿元，主

要是上级补助收入 46.7 亿元，按规定调入资金等 72.8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7.7 亿元，债务收入 2.5 亿元，上年结余 1.7 亿元等。

###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光明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50.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4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6.9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2.5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与调出资金共计 57.6 亿元，年终结余 0.8 亿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 国防支出 0.1 亿元，2020 年此科目无安排。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 11.1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公检法等单位履职支出，以及用于公共安全领域的相关支出。

4. 教育支出 47.8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教育行政机关、区属中小学等教育部门的经费支出，以及用于教育领域的相关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 26.9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技术研发、科学普及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 16.7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立医院、公共卫生、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 2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节能减排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 41.3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主要是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支出以及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支出等。

11. 农林水支出 6.3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农业、林业、水利等领域及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2. 交通运输支出 2,966 万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路水路、铁路运输、航空运输、公交补贴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制造业、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国资监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4.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00 万元。该科目反映用于对口支援其他地区的支出。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09 万元。该科目主要反映

用于国土、海洋、地震、气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 5.1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0 万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粮油、物资、能源、重要商品储备的经费支出。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 亿元。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9. 债务付息支出 95 万元。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归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 （四）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结转到 2021 年使用的资金共计 1.70 亿元，主要结转资金为 2020 年中央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预算、深圳市工业稳增长资金等。上述结转资金 2021 年实现支出 1.56 亿元，根据单位需求，结转 2022 年 99 万元，剩余资金 1,301.7 万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1 年光明区预备费预算 3 亿元，实际支出 3 亿元（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 （六）转移性支出 66.9 亿元

包含上解上级支出、债券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与调出资金等支出，主要如下：

1. 上解中央、省、市支出 6.9 亿元。包括：上解中央 0.3 亿

元，上解省 3.5 亿元，上解市 3.1 亿元。

2. 安排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57.3 亿元。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光明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继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区级各预算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1.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 1,648.45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75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650.58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控制数少 6,746.42 万元。

### “三公”经费支出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 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三公” 经费预算控制数	8397	400	7880	117
2021 年“三公” 经费决算数	1650.58	1.38	1648.45	0.75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光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0.3 亿元，加上新增土地出让收入 120.5 亿元、城市更新收入 14.0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3.9 亿元、市级房屋征收资金 9.5 亿元、其他各类转移性资金 0.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78.6 亿元。

(二) 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8 亿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与各项转移性支出 76.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78.4 亿元。总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561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收入决算情况。2021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8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 亿元，主要是股利、股息收入 1.0 亿元等。

(二) 支出决算情况。2021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0.86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 亿元，主要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4 亿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1 亿元等。

(三) 结余情况。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0.98 亿元。

### 四、2021 年部门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区级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决算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 五、2021 年预算调整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一) 2021 年预算调整情况

1. 经光明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2021 年我区第一次预算调整为发行第一批专项债券的收入和所安排的支出 10.1 亿元及债券付息收支 1,859 万元。调整后，光明区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由99.13亿元调整为109.4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规模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规模保持不变。

2. 经光明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2021年我区第二次预算调整为增加发行第二批专项债券的收入和所安排的支出23.8亿元及债券还本收支19万元。调整后，光明区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由109.42亿元调整为133.2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规模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规模保持不变。

##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1. 2021年底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深圳市政府核定光明区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为112.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09.5亿元。截至2021年底，光明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07.6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按照债务类型划分，政府一般债务余额2.8亿元，政府专项债务余额104.8亿元，主要为往年存量债务及历年发行的政府债券。

###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2021年，光明区新增发行地方政府债券36.4亿元，其中发行一般债券2.5亿元，发行专项债券33.9亿元。

2021年，区财政资金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为4.7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偿还本金0.08亿元、专项债务偿还4.7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含手续费2.7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0.01亿元、专项债务利息2.73亿元。

## 六、2021 年落实本级人大决议和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2021 年 1 月 31 日，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 2021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作出了“多方挖潜，培育财源稳增长”“统筹兼顾，服务大局促发展”“注重管理，筑牢底线防风险”“强化监督，依法理财提绩效”等四个方面决议。2021 年，全区各部门认真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初预算和经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调整预算，主要落实情况：一是深挖财源夯实税基，拓宽财力与涵养税源同步进行；二是加大投入重点领域，民生保障与科技发展双向发力；三是深化改革预算管理，探索建立完善现代公共财政制度；四是财政监督提质增效，助力全区高质量高颜值发展。

2021 年预算执行效果情况总体较好，一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二是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推动经济发展质量高速提升；三是充分利用社会渠道资金，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四是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